

## 臺中市霧峰區公所 函

地址：413001臺中市霧峰區大同路20號  
承辦人：里幹事 陳可嵐  
電話：23397128+525  
電子信箱：lan2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里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霧區社字第1140025631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87720000A\_1140025631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區區民商世根先生死亡公告1份，請協助張貼公告  
並協助家屬認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暨臺中市政府社會局114年12月17日  
中市社助字第114018606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商君於114年12月15日病逝，遺體暫置於臺中市崇德殯  
儀館(第1041號冰櫃)，目前無家屬處理，由本所辦理死亡  
公告，倘公告期滿若無人認領，將委請忠維生命禮儀有限  
公司辦理後續喪葬事宜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不含臺中市)、臺中市各區公所(臺中市霧峰區公所除外)

副本：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忠維生命禮儀有限公司、本所社會



區長 張慶庸

